

习近平同老挝人民革命党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通伦举行会谈

新华社北京11月30日电 11月30日，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习近平在人民大会堂同老挝人民革命党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通伦举行会谈。双方强调，要秉持“长期稳定、睦邻友好、彼此信赖、全面合作”方针和“好邻居、好朋友、好同志、好伙伴”精神，政治上互尊互信、经济上互惠互利、人文上相知相亲，不断深化中老命运共同体建设，为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作出积极努力和贡献。

习近平首先表示，江泽民同志因病抢救无效于今日在上海逝世。江泽民同志是中国党、军队和各族人民公认的享有崇高威望的卓越领导人，伟大的马克思主义者，伟大的无产阶级革命家、政治家、军事家、外交家，久经考验的共产主义战士，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事业的杰出领导者，中国共产党第三代中央领导集体的核心，“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主要创立者。我们沉痛悼念江泽民同志，将化悲痛为力量，按照中共二十大的部署，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而团结奋斗。

通伦对江泽民同志逝世表示沉痛哀悼。他表示，这是中国党和人民的巨大损失，老挝党和人民感同身受。江泽民同志担任党和国家主要领导人期间，带领中国人民取得了重要发展成就，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作出了重要贡献。江泽民同志是老挝党和人民的亲密朋友，2000年访老时提出了“十六字方针”，为老中关系发展发挥了重要引领作用。老挝党、政府和人民将同中国同志一道，不断把老中友好事业推向前进。

习近平表示，去年以来，我同通伦总书记同志通过多种方式保持密切沟通，就中老关系发展和命运共同体建设达成许多重要共识。我愿同通伦总书记同志一道，引领中老命运共同体建设走深走实、行稳致远，更好造福两国人民，促进本地区和平稳定、发展繁荣。

习近平介绍了中共二十大主要情况，表示中共二十大阐述了开辟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时代化新境界等重大问题，提出新时代新征程中国共产党的使命任务，强调要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共产

党走过了百年奋斗历程，又踏上了新的赶考之路。我们有信心有能力创造新的更大成就，顺利实现中共二十大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

习近平表示，老挝人革党十一大以来，面对复杂多变的国际国内形势，老挝人革党中央着力加强自身建设，坚持走符合自身特点的社会主义道路，努力维护政治社会稳定和经济持续发展，同时为维护地区和平稳定、维护发展中国家共同利益作出贡献。相信在以通伦总书记为首的老挝人革党中央坚强领导下，老挝人民一定能够实现老挝人革党十一大提出的各项目标任务。中国共产党愿同老挝人革党加强团结合作、交流互鉴，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定走社会主义道路信心，共同探索人类现代化新路径。

习近平强调，中老两国山同脉、水同源，自古以来亲仁善邻。2019年4月关于构建中老命运共同体行动计划签署以来，中老双方凝心聚力，推动中老命运共同体建设取得丰硕成果，特别是将中老铁路打造成为中老人民的

发展路、幸福路、友谊路，不仅为两国人民带来巨大福祉，也为共建“一带一路”和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提供了示范。新形势下，双方要牢牢把握两国关系正确方向，确保中老命运共同体建设不偏航、不失速；不断夯实安全根基，共同维护政治安全，推进执法安全和防务合作；要深化利益融合和发展战略对接，推动本地区互联互通和协调发展；深化经贸投资往来，中方将鼓励更多中国企业赴老挝投资，欢迎老方更多优质产品进入中国市场，中方将继续为老方纾解当前面临的困难提供帮助；持续拓展科技、教育、文化、旅游、卫生、青年等领域交流合作，增进民心相通。中方愿同老方深化在澜湄合作、中国－东盟合作框架内的协调配合，弘扬全人类共同价值，共同维护世界和平稳定和发展繁荣。

通伦表示，中共二十大是中国新时代的重大事件，对世界发展具有重要影响。在世界正经历复杂变化的形势下，中国是维护世界和平稳定的中流砥柱，

致力于促进人类共同发展和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相信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中共中央领导下，中国一定能全面贯彻落实中共二十大精神和二十大确立的各项目标任务，如期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

通伦感谢中方长期以来为老经济社会发展提供的宝贵支持和帮助，表示老中传统友谊历久弥新，政治互信不断加深，特别是2019年签署老中命运共同体行动计划以来，双方认真落实该计划，各领域合作不断拓展深化，中方援老重要项目顺利推进，特别是老中铁路建成，为老经济发展发挥了重要推动作用。希望两党、两国相关部门和机构加强相互往来和治国理政交流，巩固深化两国治安国防合作，加强经贸投资务实合作，把“一带一路”倡议和老挝“变陆锁国为陆联国”战略更有机关联，加强两国人民相互理解和人文交流，促进老中关系实现更大发展。

会谈后，习近平和通伦共同见证了双方签署的政党、经贸、金融、文教、地方等领域合作文件。

王毅、何立峰等参加上述活动。

《求是》杂志发表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文章 在党的十九届七中全会第二次全体会议上的讲话

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新华社北京11月30日电 12月1日出版的第23期《求是》杂志将发表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的重要文章《在党的十九届七中全会第二次全体会议上的讲话》。

讲话强调，党的二十大是在全党全国各族人民迈上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关键时刻召开的一次十分重要的大会。全党全国各族人民寄予厚望，国际社会广泛关注。

讲话指出，党的二十大报告稿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分析了

国际国内形势，提出了党的二十大主题，回顾总结了过去5年的工作和新时代10年的伟大变革，阐述了开辟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时代化新境界、中国式现代化的中国特色和本质要求等重大问题，对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进行了战略谋划，对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作出了全面部署，为新时代新征程党和国家事业发展、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指明了前进方向、确立了行动指南。

王雄飞主持召开市政府党组(扩大)会议 全力抓好年终岁尾安全生产和疫情防控各项工作 切实维护社会大局安全稳定

■记者 张越 通讯员 茂府信

本报讯 11月29日，市政府党组书记、市长王雄飞主持召开2022年第三十六次市政府党组(扩大)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和疫情防控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省委常委会会议精神，研究政府系统贯彻落实工作。

会议强调，要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河南安阳火灾事故的重要指示精神，严格按照国家和省关于安全生产的部署要求，扛牢“促一方发展、保一方平安”的政治责任，统筹发展和安全，全力抓好年终岁尾安全生产各项工作，切实维护社会大局安全稳定。要举一反三排查整治各类安全生产风险隐患，聚焦危化品、道路交

通、消防森防、自建房、城镇燃气等重要领域深入排查，强化厂房仓库、物流仓储、大型综合体等重点场所消防安全整治，扎实做好方舱医院和集中隔离场所建筑工地的安全生产工作，坚决防范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要压紧压实各方责任，坚持“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严格落实属地管理、部门监管、企业主体责任，做到守土有责、守土尽责。

会议强调，当前，省内外疫情防控形势依然严峻复杂，我市外防输入压力较大。要完整、准确、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牢牢把握“三个坚定不移”，坚持第九版防控方案和二十条措施不动摇，始终保持疫情防控指挥体系处于激活状态，边打边防，打防结合，全力

落实落细疫情防控各项措施。要坚持早发现、快处置，以快制快，迅速扑灭零星散发疫情，巩固来之不易的疫情防控成果。要筑牢来茂返茂人员报备和“落地检”、重点场所和高风险人员“常态检”、疾控中心流调协查、公安部门大数据排查“四道防线”，织密疫情防控防护网。要管好村社社区，压实镇村组三级“三小小组”责任，加大来茂返茂人员排查和管控力度，突出做好集中返乡学生、出舱返茂人员等重点群体健康管理，严防疫情输入扩散。要持续提升核酸检测、流调溯源、转运运输、集中隔离、医疗救治“五项能力”，全面提高疫情防控应急处置能力。要全面落实属地、部门、单位、个人“四方责任”，形成联防联控、群防群治的强大合力。

■记者 张越 通讯员 茂府信

本报讯 11月29日，市长王雄飞主持召开十三届市政府第41次常务会议，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耕地保护、深化东西部协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研究部署我市耕地保护、粤桂(茂名、来宾)东西部协作等工作。

会议强调，各地各部门要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报告关于粮食安全战略部署，认真落实国家和省关于耕地保护的部署要求，准确把握粮食安全是“国之大者”的深刻内涵，清醒认识做好耕地保护工作的极端重要性，切实增强紧迫感和责任感，严格落实“长牙齿”的耕地保护措施，守牢耕地保护红线和粮食安全底线。要坚持立行立改，加快研究制定整改方案，明确整改时限，压实整改责任，倒排工期、挂图作战、铁腕推进，推动国家自然资源督察组督察反馈问题全部按期整改到位。要坚持举一反三，建立健全耕地

保护用地管理长效机制，落实最严格耕地保护制度，分类处置存量，坚决遏制增量，切实提高耕地保护工作能力水平。自然资源、农业农村、文广旅体等部门要全面排查整治乡村振兴、文旅产业等项目违法违规占用耕地问题，加强和规范项目用地预审，确保农村建设依法依规使用土地。要强化担当作为，严格落实耕地保护党政同责，健全党委领导、政府负责、部门协同、公众参与、上下联动的责任机制，加强督查督办，推动耕地保护工作落到实处。

会议强调，各地各有关部门要坚决扛牢东西部协作政治责任，切实增强做好新发展阶段粤桂协作工作的责任感和使命感，认真按照省委、省政府部署要求，围绕茂名、来宾“十四五”协作框架协议任务，抓实抓细项目建设、劳务合作、消费和基础设施协作等重点工作，携手打造粤桂东西部协作的精品示范，推动茂名、来宾在更宽领域、更深层次、更高水平深化合作。

会议还研究了其他事项。

关于公开征集2023年茂名市民生实事项目建议的公告

茂府通〔2022〕3号

民生是人民幸福之基、社会和谐之本。为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不断实现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更好地倾听民声、广集民智、反映民意，切实解决人民群众所急所需所盼，确保民生实事符合民需、排解民忧、惠及民众，市政府决定面向社会公开征集2023年民生实事项目建议，请广大市民和社会各界积极提出意见建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征集时间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22年12月3日止。

二、征集原则

(一)合法性。项目建议须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针对性。项目建议应紧扣保障和改善民生，反映市民群众呼声最强烈、最迫切需要解决的问题。

(三)普惠性。项目建议要惠及面广、受益面大，社会效益突出，使更多市民群众共享实惠。

(四)可行性。项目建议要考虑我市财政承受能力，可操作性强。

三、征集内容

征集项目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教育文化、就业创业、住房保障、交通出行、社会救助、医疗卫生、环境保护、健康养老、社会治理、公共安全、便民服务等与人民群众生产生活密切相关的事项，依法应当通过诉讼、仲裁、行政复议等法律途径

解决的事项，不纳入本次征集范围。

四、征集方式

(一)网络征集:通过登录茂名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 首 页 (<http://www.maoming.gov.cn/>)，点 击“2023年茂名市民生实事项目建议征集”浮动图标，按照提示操作。

(二)媒体征集:通过《茂名日报》、“茂名发布”微信公众号征集，邮件可发送到 mmfghsk@163.com，标题注明“2023年茂名市民生实事项目建议征集”。

(三)信函征集:请填写好《2023年茂名市民生实事项目建议征集表》邮寄至茂名市发展和改革局社会科(地址:茂名市油城六路2号大院2号楼4楼

社会科,邮编:525200)。

五、征集意见收集及归纳

对征集到的民生实事项目建议,市政府将及时分类梳理、认真分析,选取群众反映最强烈、最迫切解决的候选项目按程序提交市人民代表大会进行票决,并按规定程序公布实施。

欢迎广大市民和社会各界踊跃参与,积极建言献策!

茂名市人民政府
2022年11月29日



扫码了解详情